



南京大学商学院-金融学

一、主旨：【专业简介】

020204 金融学

【研究方向】

A 组：01 国际金融；02 货币金融学；03 保险学；04 金融市场与机构；05 风险管理与保险

B 组：06 精算学；07 保险精算；08 金融风险管理；09 资产定价

【专业介绍】

(一) 学科简介

“金融学”是经济学门类中的“应用经济学”一级学科下设的二级学科。

(二) 培养目标

具备较高的金融学理论水平和比较全面的专业素养，具有良好知识结构，能够独立工作和创新并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需要的具有高层次的从事金融理论研究和金融实务的人才。该专业的硕士毕业生将会掌握金融基础理论，有扎实的经济理论和金融理论基础，掌握各种金融交易活动的规律，并具备从事金融业务活动并能取得成功的能力，具备较强的科学研究能力和不断学习提高能力，具备独立承担与专业研究相关工作的能力和创新的能力。

二、投考简介

1. 招生院校

厦门大学	金融系	金融学
厦门大学	王亚南经济研究院	金融学
武汉大学	经济与管理学院	金融学
武汉大学	中国中部发展研究院	金融学
四川大学	经济学院	金融学
南开大学	经济学院	金融学
南开大学	金融发展研究院	金融学
北京大学	经济学院	金融学
北京大学	光华管理学院	金融学
北京大学	中国经济研究中心	金融学

三、考试科目

学院	方向	应试科目	
		初试	复试
商学院	金融学 020204	①101 政治 ②201 英语一或 202 俄语或 203 日语 ③303 数学三 ④919 经济学原理	A 组：金融学综合； B 组：精算学综合。 不接受单独考试。B 组单独排名，招生 10 人。B 组原则上只能委托培养（根据南京大学和上海陆家嘴人才金港联合培养协议，为上海陆家嘴国际金融中心的中外金融机构培养精算人才），培养费 3 年 10 万元。

四、参考书目

初试参考书目：

- 《现代西方经济学原理》（第五版）刘厚俊编著，南京大学出版社；
 《微观经济学》梁东黎，刘东著，南京大学出版社；
 《微观经济理论-基本原理与扩展（第 9 版）》（中英文皆可）Walter Nicholson 著，北京大学出版社或
 《微观经济理论-基本原理与扩展（第 10 版）》（中英文皆可）Walter Nicholson 著，人民大学出版社；
 《宏观经济学教程》沈坤荣，耿强，付文林主编，南京大学出版社，2008 年版。

复试参考书目：

A 组：

- 《国际金融（第三版）》裴平等著，南京大学出版社，2006 年；
 《货币、银行业和货币政策》杜亚斌著，科学出版社，2002 年；
 《证券投资学》方先明编著，南京大学出版社，2009 年；
 《计量经济学（第二版）》李子奈、潘文卿编著，高等教育出版社，2000 年。

B 组：

- 《货币、银行业和货币政策》杜亚斌著，科学出版社，2002 年；
 《证券投资学》方先明编著，南京大学出版社，2009 年；
 《计量经济学（第二版）》李子奈、潘文卿编著，高等教育出版社，2000 年。
 《数学分析》许绍溥，姜东平，宋国柱，任福贤编著，南京大学出版社，2004 年；
 《高等代数》王萼芳，石生明编著，高等教育出版社，2003 年。

五、近三年录取分数线

年份	外语	政治	数学/专一	专二	总分线
2014	60	60	90	90	370
2013	60	60	90	90	370
2012	60	60	90	90	370

六、近三年报录比

年份	报考人数	复试人数	录取人数	保研人数	调剂人数
2014	286	/	28	9	/
2013	277	/	28	/	/
2012	256	/	29	/	/

七、准备要领

无

八、名师

王永贵、彭纪生、于津平、黄繁华、朱元午、周三多、赵曙明、赵曙东、张二震、张涤新、杨忠、杨雄胜、杨东涛、杨德才、王跃堂、施建军、沈坤荣、裴平、茅宁、鲁明泓、刘志彪、刘小川、刘厚俊、刘洪、刘东、梁琦、梁东黎、李心合、洪银兴、顾江、高波、范从来、杜亚斌、陈传明

九、复试详情

1、复试形式

复试形式分笔试（包括答题、撰写实验或研究设计等）和面试（包括综合口试、外语听说测试以及必要的实验技能等）两种，各院（系）可根据自身特点，选择相应的复试形式，并制定、公布相应的细则。

复试的具体内容、笔试科目及要求参见该校招生专业目录及有关院（系）的复试说明（参见：<http://grawww.nju.edu.cn> 研究生招生）。

2、复试分数

笔试满分一般为 150 分，面试满分一般为 150 分（其中外语听力和口语测试满分 50 分，综合素质测试 100 分），所有复试成绩之和满分为 300 分（不同学科、专业可以不一样，但同一院系、相同学科、专业要采用相同的标准）。一般是将复试成绩记入总分重新排序，确定录取与否。有特殊说明的参见该校招生专业目录及有关院（系）的复试说明。

3、破格复试

1、基本原则

因学校自主划线，原则上不破格复试，但考虑到同一学科门类的各专业生源状况、命题难易、阅卷尺度的不平衡，对生源不足、培养力量雄厚、难以完成国家、学校招生计划的专业，允许破格复试，条件从严掌握。

2、破格条件

（1）初试成绩总分在报考专业名列前茅（一般应在复试分数线以上前 40%位次），某一单科略低（原则上破格总分不超过 10 分）；

（2）具有学士学位（含能准时获得学士学位的应届大学本科毕业生）；

（3）研究能力较强，在全国中文核心期刊以第一作者身份发表过 1 篇及以上的学术论文或在全国性学术、科技比赛中获奖。申请专业学位破格也可提供证明其专业实践能力特别突出的典型成果材料。

3、破格程序

本人申请——2 名专家推荐（报考专业副教授以上职称的教师）——报考院（系）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同意——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讨论投票表决——报省教育考试院、教育部审批。

4、其他

1、无论选择何种复试方式和分数计算方法，面试不合格者（面试成绩低于 90 分者）一律不予录取。

2、复试完毕后，各招生院（系）要及时将复试成绩及结果通知考生本人，特别是复试不合格或复试合格但因名额限制不能录取的考生。

3、对同等学力考生（包括大专毕业生、成人高校应届本科毕业生、普通高校本科结业生），必须严格复试（MPA 等专业学位研究生按照相应教育指导委员会的要求执行）。应加试 2 门所报考专业的本科主干课程，且不得与初试科目相同。加试方式为笔试，每门课考试时间 3 小时，满分 150 分。加试科目的成绩不记入复试总成绩，但有 1 门加试科目低于 90 分者，不予录取。

4、各院（系）复试细则（包括复试比例、复试形式、计分方法、排序方法、同等学力加试科目以及必要的笔试科目及内容）另行制定，由有关院（系）报研究生院备案，并在本院（系）网站公布。无论笔试、面试，操作过程都必须规范，必须严格按保密要求和操作规定执行。

5、资格审查不合格者（包括毕业年限不符的考生；学历不符的考生；没有以第一作者身份在全国中文核心期刊发表与报考专业相关的研究论文，而报考学术性研究生的同等学力考生等）不得进行复试。

十、学费与学制

学费：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教育部关于加强研究生教育学费标准管理及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3】887 号），自 2014 年秋季学期起，高等学校向所有纳入全国研究生招生计划的新入学研究生收取学费，我校具体收费标准参照教育部及江苏省研究生教育学费标准管理的相关规定执行。

学术型研究生

按物价部门批准或备案标准收取，其中中美文化研究中心国际关系专业 4.4 万元；其他专业 8000 元/年。

专业学位研究生

按物价部门批准或备案标准收取，其中公共管理硕士 6 万元；工程硕士（软件工程）4 万元；工商管理硕士 22.5 万元；审计硕士 10 万元（暂定）；会计硕士（全日制攻读）6 万元，会计硕士（在职攻读）10 万元；艺术硕士（戏剧）6 万元，艺术硕士（美术）4.5 万元，其他类别、领域 1 万元/年。

奖助体系：

南京大学对纳入全国研究生招生计划的新入学硕士研究生设立“助学金”，每年 6000 元/人；同时设立三个等级的“学业奖学金”，奖额为每年 6000—12000 元/人；在硕士研究生中，教育部设有“国家奖学金”，额度 20000 元/人；此外，学校还设有各项冠名奖学金和“助教、助研、研管”岗位；同学还可申请国家信用助学贷款（国家开发银行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中国银行国家信用助学贷款）。